

证券代码：838809

证券简称：ST 子久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浙江子久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浙江子久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久股份”或“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子久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2025）京会兴审字第 00630206 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监事会对审计报告中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述内容进行了核查，认为董事会相关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该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公司监事会对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公司董事会针对相关内容所作的说明均无异议；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的实际状况。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进一步与落实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浙江子久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